

##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西北區

承辦人：樂瀟文

電話：02-27208889或1999轉6443

傳真：02-27252869

電子信箱：edu\_pe.12@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立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1月16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學字第1123097810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1份 (29009799\_11230978101\_1\_ATTACHMENT1.odt)

主旨：檢送本局112年度「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專家學者人才  
庫培訓課程」實施計畫1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教育部校園霸凌防制準則辦理。
- 二、旨揭研習訂於112年12月7、8日（星期四、五）上午8時50分假臺北市立教師研習中心（臺北市北投區建國街2號）辦理，研習對象為本市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人才庫專家學者及完成防制校園霸凌進階增能研習培訓課程學員，請核予公假及課務派代。
- 三、培訓完成人員採校際合作方式，擔任他校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專家代表）與本市防制校園霸凌巡迴宣教師資，請斟酌自身時間與意願報名。

正本：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含附設國立中小學）、國立臺北大學、何芳錫先生、梁振道先生、魏大千律師事務所、恩平律師事務所、睿品法律事務所、品和法律事務所、得盛法律事務所、劉衡律師事務所、浩然國際律師事務所

副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教育視導與品保科（含附件）、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含附件）、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含附件）、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特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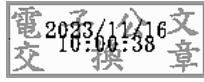
北市大附小 1121116



\*TDAA1126009252\*



教育科 (含附件)



裝

訂

線

